

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董事蒋焰女士已于近日离职，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董事会的决策程序，促使董事和董事会有效地履行职责，提高董事会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水平，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股东贵州茅台建信食品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提名夏顶立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上述提名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

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3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夏顶立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已就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4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次补选董事工作完成后，公司董事人数为 9 人，其中独立董事 3 人，占公司董事人数三分之一以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2 月 23 日

证券代码：002969

证券简称：嘉美包装

公告编号：2022-022

债券代码：127042

债券简称：嘉美转债

附件：

董事候选人简历

夏顶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7年3月出生，本科学历。2009年9月至2013年8月在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先后担任会计主管，财务经理；2013年8月至2015年4月在弘毅投资(北京)有限公司担任分析主管；2015年5月至今先后担任茅台建信(贵州)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副总经理；2019年9月至今在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

夏顶立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或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2）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3）《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4）《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二款规定的相关情形。

夏顶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